

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

关于开展在校生 2025-2026 学年注册工作的 通知

各二级学院:

根据《教育部关于印发〈高等学校学生学籍学历电子注册办法〉的通知》(教学〔2014〕11号),要求每学年第一学期开学后完成学年注册工作。为做好 2025-2026 学年注册,请二级学院做好以下工作:

1. 依据《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学籍管理规定》(粤工程职院发〔2023〕87号),每学期开学第一周,学生应凭学生证按时到所在二级学院办理注册手续,因故不能如期注册者,须履行暂缓注册手续。

2. 教务部从正方系统导出当前在校生数据,各二级学院依照在校生数据(见附件1)与学生返校情况进行核实,与实际不符的信息,填写在校生情况异常汇总表(见附件2),并于9月15日前提交教务部贾阳果老师。

3. 二级学院及时核实附件2异常学生情况,要区别处理:请假未报到的学生标明请假时间;明确退学、休学(保留学籍)、复学的学生应在OA办理相应的学籍异动手续。

4. 教务部依据财务部提供学生缴费数据,对按时返校学

生在学信网上进行学年注册，对未缴费学生进行暂缓注册，并根据财务部收费情况及时更新学年注册数据。

学年注册关系到我校学生学籍管理的严谨性和准确性，二级学院须高度重视，特别关注暂缓注册学生，共同做好此项工作。

- 附件：1. 截至 2025 年 9 月 2 日在校生数据 14368 人
2. 在校生情况异常汇总表

教务部

2025 年 9 月 2 日

附件 2

在校生情况异常汇总表

二级学院（公章）：

序号	学号	姓名	班级	实际情况

填报人：

部门领导审核：